

2017年东源县政府决算“三公”经费汇

项目	2017年决算数	2016年决算数
合计	2,492.26	2,538.86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3.5	
2、公务接待费	910.12	1,005.85
3、公务用车费	1,578.64	1,533.01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,520.05	1,515.03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	58.59	17.98

说明：1、以上数据由县直行政事业单位及各乡镇政府、七所八站等176个单位费比2016年数减少46.6万元，减幅为1.84%。其中，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3.5主要是应香港、澳门东源同乡会邀请，外事侨务等部门参加各项联谊交流活动云910.12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5.73万元，下降9.52%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准，节约开支，防止铺张浪费。3、公务用车费（含公安巡逻执勤车辆）1,5745.63万元，增长2.98%。其中，运行维护费1,520.05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.0。辆老化，维护成本提高；公务用车购置费58.59万元，增加40.61万元，增长2。大），主要是单位车辆到期报废，重新购置。

二总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	增减%
-46.60	-1.84
3.50	
-95.73	-9.52
45.63	2.98
5.02	0.33
40.61	225.86

立汇总。2、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24.64万元，2016年度无此项支出，同比减少24.64万元。2、公务接待费支出24.64万元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万元，增长0.33%，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25.86%（基数较小，幅度变动